

臺南市善化區救災民生物資支援協定書

為強化災害救濟物資儲備能量，因應急迫之需，臺南市善化區公所(以下簡稱甲方)與臺南市新市區公所(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同意簽訂相互支援事項如后：

- 一、適用時機：轄內發生天然災害、重大事故或對外支援等急需救濟物品及安置急需相關物資時。
- 二、支援物品：以甲方所需災害發生時災民收容救濟用之食、衣、住、行等民生必需品(例食品類、衣物類、寢具類、代步類等)，但以乙方有儲備或與廠商有簽約之物品為原則。
- 三、支援數量：以乙方現有庫存量或與廠商有簽約悉數提供為原則。
- 四、支援方法：一旦災害事故發生災民需救濟時，乙方需於接獲甲方通知後兩小時內將甲方所需之物品備妥待取或送交甲方簽收運用。
- 五、物資價格：以乙方購買時或與廠商簽約當時之銷售價格為準。
- 六、經費來源：以各區公所編列之臺南市政府災害準備金勻支。
- 七、本合約簽訂後，雙方單位主管異動時，不必另行簽約，仍繼續有效。
- 八、本合約有效期限兩年(112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期滿重新簽訂，並於簽定後立即生效實施。
- 九、本合約壹式參份，由甲、乙雙方各執乙份，另乙份由本府社會局存查。
- 十、本合約若有未盡事宜，依民法或相關法令或經雙方協調後得隨時修訂之。

甲方：臺南市善化區公所
代表人：區長 方澤心
地址：臺南市善化區建國路190號

電話：06-5837226

乙方：臺南市新市區公所
代表人：區長 譚乃澄
地址：臺南市新市區中興街12號
電話：06-5994711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臺南市善化區救災民生物資支援協定書

為強化災害救濟物資儲備能量，因應急迫之需，臺南市善化區公所(以下簡稱甲方)與臺南市山上區公所(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同意簽訂相互支援事項如后：

- 一、適用時機：轄內發生天然災害、重大事故或對外支援等急需救濟物品及安置急需相關物資時。
- 二、支援物品：以甲方所需災害發生時災民收容救濟用之食、衣、住、行等民生必需品(例食品類、衣物類、寢具類、代步類等)，但以乙方有儲備或與廠商有簽約之物品為原則。
- 三、支援數量：以乙方現有庫存量或與廠商有簽約悉數提供為原則。
- 四、支援方法：一旦災害事故發生災民需救濟時，乙方需於接獲甲方通知後兩小時內將甲方所需之物品備妥待取或送交甲方簽收運用。
- 五、物資價格：以乙方購買時或與廠商簽約當時之銷售價格為準。
- 六、經費來源：以各區公所編列之臺南市政府災害準備金勻支。
- 七、本合約簽訂後，雙方單位主管異動時，不必另行簽約，仍繼續有效。
- 八、本合約有效期限兩年(112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期滿重新簽訂，並於簽定後立即生效實施。
- 九、本合約壹式參份，由甲、乙雙方各執乙份，另乙份由本府社會局存查。
- 十、本合約若有未盡事宜，依民法或相關法令或經雙方協調後得隨時修訂之。

甲方：臺南市善化區公所

代表人：區長 方澤心

地址：臺南市善化區建國路190號

電話：06-5837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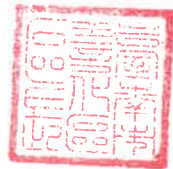
乙方：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代表人：區長 余基吉

地址：臺南市山上區南洲里南洲325號

電話：06-5781801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臺南市善化區救災民生物資支援協定書

為強化災害救濟物資儲備能量，因應急迫之需，臺南市善化區公所(以下簡稱甲方)與臺南市安定區公所(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同意簽訂相互支援事項如后：

- 一、適用時機：轄內發生天然災害、重大事故或對外支援等急需救濟物品及安置急需相關物資時。
- 二、支援物品：以甲方所需災害發生時災民收容救濟用之食、衣、住、行等民生必需品（例食品類、衣物類、寢具類、代步類等），但以乙方有儲備或與廠商有簽約之物品為原則。
- 三、支援數量：以乙方現有庫存量或與廠商有簽約悉數提供為原則。
- 四、支援方法：一旦災害事故發生災民需救濟時，乙方需於接獲甲方通知後兩小時內將甲方所需之物品備妥待取或送交甲方簽收運用。
- 五、物資價格：以乙方購買時或與廠商簽約當時之銷售價格為準。
- 六、經費來源：以各區公所編列之臺南市政府災害準備金勻支。
- 七、本合約簽訂後，雙方單位主管異動時，不必另行簽約，仍繼續有效。
- 八、本合約有效期限兩年(112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期滿重新簽訂，並於簽定後立即生效實施。
- 九、本合約壹式參份，由甲、乙雙方各執乙份，另乙份由本府社會局存查。
- 十、本合約若有未盡事宜，依民法或相關法令或經雙方協調後得隨時修訂之。

甲方：臺南市善化區公所

代表人：區長 方澤心

地址：臺南市善化區建國路190號

電話：06-5837226

乙方：臺南市安定區公所

代表人：區長 李耀州

地址：臺南市安定區安定里59號

電話：06-5921116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